

浙江万里扬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万里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9月20日以电子邮件、书面形式送达公司全体董事，并于2024年9月27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参会董事9名，实际参会董事9名。会议通知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以书面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为公司控股股东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审议该议案时，关联董事黄河清先生、吴月华女士回避表决。

同意公司继续为控股股东万里扬集团有限公司向银行、非银行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的担保，担保期限为3年，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浙江万里扬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公司控股股东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2024-053）。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决定于2024年10月14日（星期一）下午14:00在浙江省金华市宾虹西路3999号公司二楼会议室召开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通知详见2024年9月28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浙江万里扬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9月28日